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0月14日至2025年01月13日止。

第 79794466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7月15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周波

地 址 湖南省长沙市长沙县黄兴镇光达村黄塘组附783号

代理机构 和协知识产权服务集团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2类：啤酒；无酒精果汁；果汁冰水（饮料）；大豆为主的饮料（非奶替代品）；能量饮料；绿豆饮料；植物饮料；制作无酒精饮料用配料；带果肉果汁饮料；软饮料